

臺南市 114 年度【友善校園】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教師「基礎輔導知能」研習實施計劃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 114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作業計畫。
- 二、臺南市 114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為鼓勵本市教師輔導適應困難、中途輟學學生及行為偏差學生，協助其心智發展，並培養其健全人格，順利成長與發展。
- 二、建立本市輔導工作聯絡網與責任制，整合並加強輔導計畫中各輔導方案，以增進輔導績效。
- 三、增進教師輔導知能及能力。

參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肆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伍、承辦學校：臺南市文賢國中

陸、辦理時間： 114 年 8 月 27 日(三)。

柒、研習地點：文賢國中會議室

捌、實施方式與課程內容：

為有效執行學生輔導工作，落實三級預防，針對非輔導相關系所畢業，或未曾參與過輔導知能研習之教師，規劃基礎輔導知能研習，期能提高教師之輔導知能。為鼓勵教師參與受訓將提供公(差)假以利教師進修，並邀請各領域專家學者來授課，將教育部出版之「輔導計畫叢書電子書」融入授課內容，藉由豐富的課程內容及經驗分享，以增進教師之彼此互動，建立知識、經驗分享的機制或平台。

玖、實施對象依序如下：

- 一、本市近 3 年新進教師(含教甄及介聘至本市之教師) 未曾參加本案研習者。
- 二、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及輔導教師，未曾參加本案研習者(未有輔導相關背景教師之學校，務必派員參訓)。
- 三、對本研習有興趣之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。
- 四、總研習人數以 60 人為上限，如報名人數超過上限依上述順序審核，同一

序位則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同校最多以 2 人為限。

五、本研習報名需審核，研習前請留意最終錄取名單

壹拾、報名時間及相關事宜：

一、即日起至 8 月 8 日下午 5 時止，至學習護照系統報名，研習代碼 307550。

二、參加人員請自備環保杯及環保餐具。

三、參加研習人員一律公假登記，並核給研習時數 6 小時。

壹拾壹、獎勵：於辦理研習圓滿完成後，相關承辦人員依權責辦理獎勵。

壹拾貳、本實施計畫函報教育部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 課程表

**臺南市 114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
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「教師基礎輔導知能研習」課程表**

8 月 27 日(三)課程表

間 內容	課程	講師
09：00~09：10	報 到 (文賢國中會議室)	輔導室
09：10~10：50	陪伴孩子調節情緒、鬆綁教師的焦慮與壓力	台南市國小專任輔導教師外聘督導 胡展誥心理師
10：50~11：10	休息一下	
11：10~12：00	陪伴孩子調節情緒、鬆綁教師的焦慮與壓力	
12：00~13：30	午餐	
13：30~15：20	AI 輔助數位性別暴力防治教育	瑞祥高中退休教師 謝佩珊老師
15：20~15：40	休息一下	
15：40~16：30	AI 輔助數位性別暴力防治教育	